

桃園市草漯國小附設補校 111 學年度招生辦法

本校附設補習學校招收 111 學年度一年級新生

(歡迎符合資格民眾踴躍報名)

一、依據：桃園縣政府 91 年 8 月 20 日府教社字第 0910178493 號函。

二、報名文件：1. 報名表(學校網站下載，或至警衛室索取)

2. 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貼妥)

3.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4. 護照影本(僅外籍人士需要)

5. 二吋照片二張

備妥文件後至教務處報名並登記順位。

三、名額：招收 1 班，18 人以上開班(若不足額不開班)，
30 人額滿(以報名順位先後錄取)。

四、資格：本國人、持有居留證之外籍配偶或來台依親者。

五、順位說明：

有鑑於部分僅因申辦身分證需要至本校就讀者，在修滿申辦身分證所需時數後，便不再到校、失去聯繫等情節一再發生，優先錄取有意**完整就讀三年**並取得學位人士錄取。

六、學費：全免。

七、自付費用：教科書、簿本、平安保險費。

八、開學：111 年 8 月 31 日(三)晚上 6：30，會再通知

九、上課時間：每週一、三、四晚上 6：30～9：30。

十、修業年限：修業三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畢業證書。

十一、本辦法經鈞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補校幹事

補校主任

校長

附件一

桃園市草漯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入學報名表

編號 (111____)

111 學 年 度		聯絡人姓名		關 係	
學生姓名		性 別		出生地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住 址			
教育程度		電 話	住家： 手機：		
二吋照片二張		身份證或居留證影印本			
(第一張)		(正面)			
(第二張， 浮貼)		(反面)			

請附上戶籍謄本、護照(僅外籍人士需要)影本一份於後。

桃園市草漯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切結書

本人_____因以下需求：

☐1. 取得國小學歷，修業三年

☐2. 申請身分證 72 小時時數

報名「桃園市草漯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110 學年度一年級新生，修業期間遵守校方規定，若無法如期到校上課，**主動向教師提出請假或辦理休學。**

若**超過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且未提出時則同意校方依桃園縣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成績考查辦法(原繼續適用)第二十二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國小補校學生，如缺課時數超過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學期成績不予考查。

此致

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

立 書 人：_____ (簽名)

身分證字號 / 居留證字號：

通 訊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